

为英语，突破性的发展似乎不太可能。

* 吴伟明，新加坡国立大学日本研究学系助理教授兼助理主任。主要研究范围为中日文化交流史及日本与新加坡关系。

注释

- (1) 七十年代末及八十年代初，香港的功夫漫画(如《龙虎门》与《中华英雄》)及四格幽默小品(如《老夫子》)引起新加坡的首次漫画热潮。热门的日本漫画在新马等地甚至出现翻版。有关香港功夫漫画，见 John Lent, “Local Comic Books and the Curse of Manga in Hong Kong, South Korea and Taiwan” *Asian Journal of Communication*, Vol. 9, No 1 (Singapore, 1999): 108-114.
- (2) 八十年代初，日本出版商很少将版权外卖，对海外翻版活动亦不以为然。亚洲各国还未建立较健全法律去保障知识产权。所以这时日本漫画的中文版基本上是翻版。
- (3) 参阅 Benjamin Wai-ming Ng, “Japanese Animation in Singapore: History, Characteristics and Comparison,” in *Japan-Southeast Asia Relations: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Japanese Studies 1999 Proceedings* (Singapore, March 2000), pp. 234-246.
- (4) 香港漫画在本地市场的价格跟日本漫画差不多。本地出版的英文漫画书约售八元。美国漫画书售价为十至三十元。
- (5) 创芸在1991年出版其首份漫画杂志——《创芸漫画》，连载《乱马½》等作品。《创芸漫画》后改名为《城市漫画》，但内容与形式则保持不变。此外，在1993年底至1994年初的半年间，创芸还推出了一份叫《嗨！淑女》的少女漫画半月刊，但反应颇为冷淡。
- (6) 《创芸漫画》，第三期，1991年11月，页192。
- (7) 九十年代初仍是翻版漫画的天下。正版数量很少。新加坡第一间专门贩卖正版漫画的书店在1990年才营业。即使现在，很少漫画书店完全没有存放翻版。九十年代初，除创艺外，本地还有几间小型出版社翻印日本漫画的中文版。例如画一出版了《城市猎人》、《少年拳王》及《神通少年》等作品。它们大多昙花一现而纷纷倒闭。画一虽能维持下去，但近年已专门出版香港漫画。
- (8) 《热门漫画》，第七期，1994年11月，页1。
- (9) 其实创艺早于1990年便尝试接触日本出版社商讨购买中文版版权事宜，但因日方要求苛刻而未能成事。创艺在1995年透过港台出版商的协助，终于成功取得大量版权。为了向日本出版商表示诚意，创艺将所有翻版的排版及存货都加以处分。
- (10) 创艺从日本及港台的出版社获得重印港台中文版的准许。例如《一休和尚》是日本东映动画的产品。香港正文社从东映购得版权而在1996年初把它中译出版。同年12月，创艺获得东映及正文社的批准，重印香港版为新加坡版。主要的变动是将字体改作简体字。